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一二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拟召开“二〇一二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12年11月15日上午10:00时

会议地址：广西柳州钢铁（集团）公司809会议室

二、股权登记日：2012年11月13日

三、会议议题：

1、审议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2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议案

四、参加人员：

1、截止2012年11月13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参加会议办法：

公司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公司法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和持股凭证。个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未来得及登记的在册股东不影响其出席股东大会。

登记时间：2012年11月14日上午9:00—11:30 下午15:00—17:00

2、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六、联系地址：

登记地址：柳州市北雀路117号

书面回复地址：柳州市北雀路117号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545002

电话：0772—2595971

传真：0772—2595998

联系人：罗胜军、黄胜松

七、其他：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须携带本通知，以便会前查验。谢谢合作！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0月30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二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权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代为行使表决范围：		委托日期：	

法人印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注：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法人印章或者由其董事或者由其正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

该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